佛教東傳入漢地,二千年來經由諸大譯師的發心傳譯,後世 佛子得以代代誦讀,佛法能在中土傳承千載。漢譯佛典不僅在宗教 傳承上發生作用,其所傳遞的內涵,也對中華思想、文化、藝術及 語言的發展影響深遠。

談起佛教傳入漢地,當提及漢明帝夜夢金人的故事,故事中透露佛典漢譯起始便是由皇帝發動的文化事業:故事說漢明帝於夜夢中見高大金人襯以明光,醒時便召集群臣議論夢兆。大臣向上稟奏:「西方有神,其名日佛,陛下所夢,得無是乎。」皇帝確信自己於夢中所見即是此佛,於是指派團隊西行求法。求法團在大月氏遇攝摩騰,得佛立像與梵本經六十萬言,譯寫以後返回洛陽。(一說以自馬馱至洛陽,並在自馬寺翻譯《四十二章經》)。

故事的傳說版本各異,無法做為信實史料。至於《高僧傳》卷 一則記有「騰譯四十二章經一卷。初緘在蘭台石室第十四間中。騰

所住處。今雒陽城西雍門外 白馬寺是也。」而蘭台石室 即當時的皇室圖書館,其時 雖然尚未有「譯場」之名, 然而來自於皇家與中央的發 起、贊助,則亦可視為國家 譯場之前身。

洛陽白馬寺

國家譯場的成立與轉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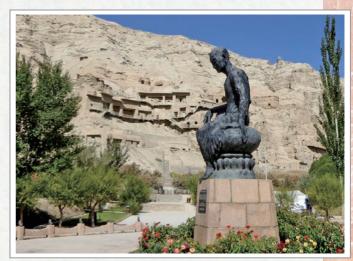
初期佛典漢譯受限於各種資源條件,還未能有計畫、系統性地 進行,因此少有全譯本,而譯經文體也尚未確立。而後四世紀晉代 道安法師撰寫《綜理眾經目錄》,列出經典譯者,判定譯經時間,

林彦宏

奠定漢傳佛教文獻整理和佛經目錄之基礎。道安法師於長安組織譯場,並提出「五失本」、「三不易」等論,成為後代譯經工作的重要參考。長安譯場

集中培養了許多譯經人才,也為 往後鳩摩羅什大譯師的佛典漢譯 事業預留豐沛的資源。

道安法師的長安譯場雖然已 受國家重視,然而真正由國家系 統性支持的譯場,還要待到鳩摩 羅什來華。歷史上對於宋代之前 的官方譯經記錄有限,大致可以 姚秦鳩摩羅什,以及唐代玄奘所 主持的國家譯場做為代表。



克孜爾千佛洞前的鳩摩羅什像

姚素弘始三年(四〇一),君主姚興迎鳩摩羅什至長安組織了大型譯場「逍遙園」,規模前所未有,至多參與翻譯工程人員計有三千人眾。「逍遙園」不僅是學術機構,亦為教育場所,譯場採行的是自漢末安世高以來「譯講同宣」的模式,一方面進行梵漢經典對讀轉譯,一方面也講授經文、宣揚法義,因此譯場不僅是譯經的場所,也是傳教的道場。在主譯宣講經文的同時,聽講的譯經團隊也提出詰問,形成一種辯經過程。如此一來,不但對譯出的經文在法義上能更加把握,同時參與學習的譯經團隊成員,將來也自然成為後續經典宣講人,擔起經典傳播之責。

鳩摩羅什的譯場建制也成為後世譯場的啟建基準,至宋代而完備。值 得觀察的是唐代玄奘所主持的國家譯場,在譯經團隊規模上大量減省參與 人員,鳩摩羅什團隊多至三千人,及至玄奘則改制成約莫二、三十人的精 緻專業團隊。

羅什大師聲名遠播,開壇講經必集合數百千人齊聚聽講,聽者同時筆記,再將筆記集合起來作為譯文參考,彼時通梵文者少,故此措施一面也能進行

值錯。而當梵文知識隨著譯經事業的發展而推廣日增,此值錯需求自然逐漸 降低。此外,上千人集聚一處聽講,眾人皆可發問,主譯都必須給予答覆。 然而各人識見參差,所問若不及義則易使翻譯工程延宕。

玄奘主持的譯場,改為集合專家組建精緻團隊。依文獻所載,約有「證義」十二員,「綴文」九人,「正字」與「證梵語梵文」各一,如此加總共得二十三人。同時譯經團隊採用內部研究式的翻譯工程,不再對外公開講經。如此一來,便能減少外務干擾,得以專心研討譯經工作。若以譯



出經卷數觀之,鳩摩羅什團隊於十年間共譯出佛經 313 卷,效率之高已令人 讚嘆;而玄奘團隊則歷十九年譯作 1335 卷,譯場工作方式的改良,明顯提 升譯作產量,以致後世譯場皆採如此專家集會運作,而分工則更趨細緻。

宋代譯經院的制度與待遇

宋代開始為譯場資料作系統性整理,除了編有《譯經院實錄》之外,《大中祥符法寶錄》、《天聖釋教總錄》與《景祐新修法寶錄》等文獻皆詳細記述了宋代譯經制度與內容,為古代譯場史料保存了珍貴的記錄。

宋代國家譯場稱「譯經院」,乃宋太宗於太平興國五年啟建。譯經院位於太平興國寺大殿之西,後又於譯經院之西建印經院,印製《開寶藏》及新譯佛典。除了譯經印經之外,亦為接待安置外來僧侶之所。

譯經院由三堂構成,分別是位居正中的「譯經堂」、東序「潤文堂」與西序「證義堂」。譯經堂為譯主、證梵之居所,潤文堂住的是潤文官,證義



宋代初刻本《開寶藏》中所收錄之《佛本行集經》(局部),日本南禪寺收藏

1. 譯主:譯經工作主持人。

2. 證梵義:與譯主確認梵經文義者。

3. 證梵文:與譯主確認梵經文字者。

4. 筆受(或兼綴文):記錄漢語譯文者。

5. 證義:與譯主確認漢文文義者。

6. 書梵:以漢字標示梵音者。

7. 度語:為不諳漢文之譯主,將梵文釋為漢文者。

8. 梵唄:譯場中讀誦經典者。

9. 正字或刊定:熟悉漢字文字學,校訂文字正誤者。

10. 潤文:潤飾轉譯後漢文佛典詞句者。

11. 監譯(監護大使):籌劃與監督譯事之進度,由中央官員兼任。

以上各種,依譯場狀況調整,若譯主熟悉漢文,則毋須設置度語;或潤文者能兼正字刊定工作等。譯場的靈魂人物是譯主,擔任此職的多是持有經本或能背誦經典,並對待譯經典修持有成的三藏法師。筆受和度語分別擔任譯場中的筆譯與口譯,負責與譯主確認內容無誤後,由筆受進行記錄。證梵文、證梵義、證義則依筆受記錄內容,再回翻為梵文與譯主檢核。潤文、校勘、正字為潤稿人員。梵唄負責執行譯場的開譯儀式,監譯則是中央委派的譯場執行長,負責整體譯事之籌備、團隊組成、工作進行與完成。

堂則提供證義僧居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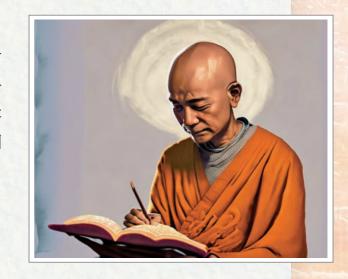
在前代諸譯場的軟 硬體基礎之上,宋代譯經院的體制亦臻於詳備,佛 典漢譯工作持續百餘年, 共譯出經典七百多卷。今 以宋代譯經院之設置為代表,略敘人員職掌。



關於具體的譯事工作流程,文獻並未詳細記載,然而透過譯經團隊人員執掌,約略可以推測大致情況:首先由梵唄展開開譯儀式,而後由譯主講授一紙大義,其後做分句轉譯初稿,筆受記錄後交由證義組(證梵文、證梵義、證義)與譯主確認法義不失,再交由潤文組(正字、刊定、潤文)進行修潤。此潤文與證義階段需反覆數次交互進行,直至雙方皆認可而止。

由國家譯場的設置,可以想見佛典翻譯受到朝廷之重視,因此參與譯經的人員也多受獎勵。在譯場工作擔任要職或資深年臘較長的僧人能受賜紫衣

與封師號,亦可能獲得擢升成為僧官, 管理宗教事務;若是譯主與參與譯事之 梵僧,則有機會受封官職。譯場工作人 員領有月俸,並且享有假期旅行,若是 健康有恙,將得御醫診視,及至往生圓 寂,則賜葬哀榮。



當代佛典漢譯展望

國家譯場的佛典漢譯事業,自東漢起,至北宋而沒,歷時近千年。譯場 組織龐大,譯經過程繁複,音義要求準確嚴謹,潤文證義反覆往來,錙銖必 較。然而,卻也是因為如此,後世吾人才得以親近誦持經典。

雖然官方譯經工作已然中止,但是民間佛典漢譯活動依舊持續進行,待譯經論之來源,更由原本的梵文擴展至藏文、巴利文,乃至於英文。今日吾人有更加新穎的軟硬體設備、愈趨精細的專業分科、網際便利的聯繫方式、縱橫開展的國際視野,是以當代的佛典漢譯工作,應以新方式承接古傳統,在過往譯場經驗的基礎之上開展新局,而在作業上如何優化、在分工上作何銜接、後續漢譯人才的培訓計畫、譯後經論的推廣傳播等,皆是亟需思索、討論與實踐的方向。